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宁波市（象山）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蟹钳港新增潮沟疏通环境影响评价及相关专题服务项目

甲方：象山县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订地：象山县

签订日期：2025 年 2 月 21 日

XSXYJT-2025-0012

甲方：象山县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甲乙双方根据平等、自愿的原则，就甲方将宁波市（象山）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蟹钳港新增潮沟疏通环境影响评价及相关专题服务项目 委托由乙方办理等相关事宜达成本协议：

一、服务内容

（一）潮流泥沙数值模拟专题

潮流泥沙数值模拟专题及提交成果内容应包括以下内容：

- （1）分析工程区地形地貌环境、潮汐、潮流、波浪、泥沙运动特征；
- （2）建立波浪潮流泥沙数学模型，至少包含数学模型的计算模式、数值解法、模型计算区域及网格布置、模型参数、模型验证等详细说明，给出潮位、流速、流向、含沙量以及地形验证过程图表；
- （3）分析工程建设前工程水域流场分布特征（包括但不限于近岸涨落潮主流流速、流向，潮段平均流速流向等）；
- （4）分析各方案实施后工程水域潮流变化特征，重点关注项目实施后岸段流速流向变化（含涨落潮主流流速流向、潮段平均流速流向）；
- （5）采用泥沙模型、经验公式等多种手段，分析不同工况方案实施前后工程附近、周边以及航道冲淤变化，至少应包括工程实施前后的地形冲淤变化、年冲淤强度和回淤量。
- （6）工况方案实施后对周边水域及敏感设施影响的分析，至少应包括水流动力变化、泥沙冲淤变化及其影响程度等。
- （7）提供工况方案实施后流场、泥沙冲淤变化分析图表；10min 间隔大、中、小潮的流场数据文件（包括网格坐标、各网格点的潮位、流速、流向）以及流场矢量动画视频文件。
- （8）提出必要的工程改善措施优化建议。

（二）施工期悬浮泥沙扩散数值模拟专题

工程区施工会对海域造成悬浮泥沙增量影响。根据具体工程的施工工艺确定悬浮泥沙源强。为全面考虑不同施工潮型及不同施工时间所产生的悬浮泥沙影响，应选取代表潮型作为动力条件，计算不同施工内容的悬浮泥沙扩散过程。统计各工况，悬浮泥沙增量大于10mg/L、50mg/L、100mg/L、150mg/L 的包络面积。并绘制悬浮泥沙增量包络图，为环境影响评价提供计算依据。

（三）事故溢油数值模拟专题

根据施工工艺及设计船型，同时根据《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技术规范（试行）》中对溢油在水中扩散的预测参数的相关规定进行模拟条件的设计。参考《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技术规范（试行）》和《水上溢油环境风险评估技术导则》（JT/T 1143-2017）确定溢油量，进行溢油数值模拟。根据模型计算结果，预测给出各溢油工况代表时刻油膜面

积、扫海面积、油粒子所处位置与溢油点距离的统计、代表时刻油膜残留量统计、油粒子运动轨迹图以及 72 小时的油膜扫海面积图，并统计到达关注的环境敏感目标的时间。

（四）柱状样采样及疏浚物检测专题

依据项目具体需求以及招标人所提供的资料，在蟹钳港附近选取若干采样点，所确定的采样点务必具备充分的代表性，能够反映项目整体特征。针对每个采样点，需详尽记录其各项信息，具体涵盖采样点的精确地理位置信息，要求精确至经纬度；采样点所处位置的海拔高度数据；采样操作所涉及的深度范围；采样行为实际发生的时间节点；采样当时的现场天气具体状况；以及采样点周边环境的详细特征描述等内容。与此同时，针对每个采样点均需拍摄相应照片，照片要求能够清晰、准确地呈现采样设备所处位置以及其周围环境的实际情况，所拍摄照片将作为采样记录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所采集到的柱状样进行系统的整理与深入的分析，并对疏浚物进行检测分析，从而为后续项目推进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与科学依据。

（五）环境影响评价

开展蟹钳港新增潮沟疏通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协助进行宁波市（象山）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蟹钳港新增潮沟疏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送审和报批。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编制内容包括：工程分析、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含海洋水文动力、地形地貌与冲淤、海水水质、沉积物、海洋生态、环境空气、噪声影响等）、环境事故风险评价、环保对策及经济损益分析、工程环境可行性、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等。环境影响评价内容需满足《海洋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GB/T19485-2014）要求。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合同，服务期内不予变更。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元整（¥ 1460000）人民币。

三、项目质量要求

必须按质量保证规定和依据的规范要求，建立质量保证体系，实行全员全过程质量控制。研究承担单位应配置合理人力资源，以满足各项研究工作的进度和质量要求。

为确保专题研究工作的质量和进度达到要求，业主单位可对专题单位进行中间检查和进度协调。

专题研究承担单位在提供送审稿后，由业主邀请有关专家进行评审并验收通过。

四、项目工作进度

1.收到项目所需的各项基础资料（水文测量资料、水质生态资料、水下地形测量、初步设计方案等）之后，45 天内提交海床演变、潮流泥沙数值模拟专题、悬浮泥沙扩散专题、事故溢油专题送审稿，75 天内环境影响评价送审稿。

2.业主邀请专家对各送审专题报告进行评审，承担单位在专家评审会后 15 天内修改完善并提交最终成果报告。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六、验收、评价方法

调查报告达到了本合同第一项所列要求，由甲方依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条文，采用会议方式进行验收。

七、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提供成交金额的1%为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八、支付方式

①合同签署后，凭乙方开具的发票，7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作为预付款，中标单位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

②乙方提交项目所有送审稿并通过专家评审后，出具发票后 15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③疏浚物检测通过生态环境部太湖流域东海海域监督管理局监测并颁发相关证书且出具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④乙方提交正式报告，配合EPC总承包单位、海洋环评相关工作且出具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注：每次付款前供应商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如提供的专票税率不足差额部分扣回。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5 %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1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3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

违约金的, 以及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须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确保不得将保密信息披露给第三方, 否则,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同时, 乙方还将承担所有责任。

5、乙方的违约金在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除, 乙方须在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 将履约保证金数额恢复至约定的金额。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 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

(一) 本协议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二) 本协议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双方盖章生效。如有任何一方欲终止本协议, 需提前半年书面通知另一方; 本协议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双方主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象山县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255994755033

住所: 象山县石浦镇文旦港老水产城内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孙海定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13957416088

传真:

乙方: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

(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12330000470043742U

住所: 杭州市凤起东路50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毛凌锋

约定送达地址: 杭州上城区杭海路658号

邮政编码: 310020

电话: 0571-86438037

传真: 0571-86438037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象山石浦支行

开户名称: 象山县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39704001040012087

电子邮箱: 469242370@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十五家园支行

开户名称: 浙江省水利河口研究院

(浙江省海洋规划设计研究院)

开户账号: 19000501040000678

XSXLYJT-2025-0012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象山县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宁波建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所有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宁波市（象山）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二期）增潮沟疏通环境影响评价及相关专题服务项目）【项目编号：（2024-CGDL-12-007）】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元）	总价（元）	服务期限	备注（如有）
1	潮流泥沙数值模拟专题	项	1	240000	24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取得主管部门环评批复等止。	/
2	施工期悬浮泥沙扩散数值模拟专题	项	1	245000	245000		/
3	事故溢油数值模拟专题	项	1	250000	250000		/
4	柱状样采样及底质物检测专题	项	1	235000	235000		/
5	环境影响评价	项	1	190000	190000		/
合计					1460000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成交）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